

贵州师范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办法 (2021—2025 年)

校党发〔2021〕48 号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根据《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的若干意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等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工作原则

(一) 同向同行。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使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将显性教育和隐性教育相统一，形成协同效应，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大格局。

(二) 先锋示范。加强课程思政组织领导，发挥教工党支部先锋模范作用，广泛动员党员教师积极参与。形成教务处牵头总抓、相关部门联动、院系落实推进的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格局。

(三) 分类推进。切实落实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师范类专业认证、工程教育认证等标准，按照通识类课程、专业类课程、综合实践类课程分类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深入挖掘专业类课程思政元素，有机融入课程教学。

(四) 持续改进。在学校已取得课程思政建设成效的基础上，积极响应国家相关政策，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主动作为，与时俱进，持续改进课程思政运行机制。



二、建设目标

紧紧围绕贵州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结合学校发展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到 2025 年建成包含管理体系、教学体系和评价体系等在内的贵州师范大学课程思政 2.0 体系，推动学校建成引领全省、在全国具有一定影响力的课程思政示范高校。具体建设目标如下：

（一）到 2023 年，基本建成课程思政 2.0 教学体系。分类明晰课程目标、课程内容、课程评价相互贯通融合的课程思政教学体系，确保通识类课程、专业类课程、综合实践类课程建设要求与思政课程目标同向同行。编写 30—40 个课程思政典型案例，打造 20—30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20—30 门课程思政一流课程，培育 10—20 个课程思政教学团队、10—20 个课程思政教学名师、20—30 个课程思政教学和科研项目等。

（二）到 2025 年，建成区域领先的课程思政 2.0 体系。建成体现学校特色的包含管理体系、教学体系和评价体系等在内的贵州师范大学课程思政 2.0 体系，发挥课程思政在区域的影响示范作用。形成教师教育类课程、大数据类课程、大生态类课程等优势课程思政群。编写 40—50 个课程思政典型案例，打造 30—40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打造 30—40 门课程思政一流课程，培育 20—30 个课程思政教学团队、20—30 个课程思政教学名师、30—40 个课程思政教学和科研项目，形成课程思政教学和科研成果，实现课程思政全部覆盖。

三、重点任务

（一）建设课程思政 2.0 教学体系

1. 重构通识类课程思政教学体系。完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通识课程模块，增设学科类通识素养课程，按照人文社科类、理工农类、艺体类通识课程，形成通识课程群组，结合课程性质，打通专业课程与通识课程的壁垒。重点建设一批提高大学生思想道德修养、人文素质、科学精神、宪法意识、国家安全意识和认知能力的通识课程，注重潜移默化中坚定学生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增长见识、培养奋斗精神。注重打造体现学校特色的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类课程，提升学生综合素质。（责任单位：教务处）

2. 重构专业类课程思政教学体系。根据不同学科专业性质特点，挖掘具有思政元素的教学内容。明确专业课课程思政标准，建设课程思政素材资源库，创新课程思政教学方式，突出课程思政的重点难点和融入点，撰写课程思政典型案例、打造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教师教育类专业课程尤其要注重体现践行师德、学会教学、学会育人、学会发展，培育有志于从事教师职业的卓越师资；非教师教育类专业注重在课程体系设计中，突出培育科学精神、人文精神、探索创新精神，引导学生增强人与自然、人与社会和谐共生的意识。具体专业类别课程思政建设标准参照《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责任单位：教务处）

3. 重构综合实践类课程思政教学体系。以思政课程主要精神为引领，以专业类课程为实践依托，注重学思结合、知行统一，增强学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进一步优化学校通识类综合实践课程、专业类综合实践课程以



及创新创业与素质拓展课程，制定学校劳动教育、美育教育等工作实施方案，注重教育和引导学生弘扬劳动精神，培养健康的审美情趣、乐观的生活态度，帮助学生在实践中增长智慧才干，在艰苦奋斗中锤炼意志品质，体现新时代人才特征。（责任单位：教务处）

（二）建设思政类课程与专业课程教研支撑体系

充分发挥马克思主义学科优势，形成马克思主义学院与各学院联动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机制，切实担起课程思政建设的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结合本单位实际和专业特点，认真研究制定本单位课程思政建设实施办法和措施，确保课程思政工作抓实抓细，落地见效。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领衔组织教师加强课程思政建设重点、难点、前瞻性问题的研究，在科研经费、科研奖励等方面积极支持课程思政类研究选题，用研究的最新成果指导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各学院基层教学组织、教工党支部带头学习、深入研究，积极申报课程思政教学和科研项目，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责任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各学院、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

（三）建设课程思政教师培养管理体系

充分调动专业课教师、思政课教师、辅导员、管理干部等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积极性，进一步将课程思政纳入教师岗前培训、在岗培训和师德师风、教学能力专题培训等，提升广大教师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意识和能力。培育选树一批课程思政教学名师、教学团队。增加课程思政评价权重，注重考察课堂教学育人成效。完善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制度，明确各教学单位

须将推进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情况纳入单位中层班子实绩考核和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确保有力推进课程思政工作。

（责任单位：教师工作部〈处〉）

（四）建设课程思政管理体系

成立课程思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上级的各项工作部署，加强思考谋划，抓好贯彻落实。定期对课程思政工作实施情况进行督查检查、全面评价，确保学校、各学院课程思政实施方案落地见效，使各门课程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融入全流程、全要素可查可督，及时宣传表彰好做法、好经验，对工作落实不力的要督促整改。

（责任单位：教务处）

课程思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教务处，负责发布年度课程思政建设计划、开展课程思政教学和研究项目的遴选、组织课程思政研讨交流。健全学校课堂教学管理体系，改进课堂教学管理过程，提高课程思政内涵融入课堂教学的水平。

（责任单位：教务处）

（五）建设课程思政平台体系

学生工作部、校团委、知行学院（创新创业学院）等相关单位充分发挥第二课堂的优势和特色，深入开展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不断拓展课程思政建设路径。搭建师生进一步学习和探讨、加深理解与交流的平台；搭建现实课堂与虚拟课堂、课内学习与课外学习有机结合的平台，推动专业课程与学生社会实践、创新创业活动、志愿活动相结合，将课程思政育人理念融入专业小课堂，走进社会大课堂，鼓励学院与社会企



事业单位协同育人，建设课程思政实践教学平台。（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校团委、知行学院<创新创业学院>）

（六）建设课程思政教材体系

进一步完善《贵州师范大学教材管理办法（试行）》，成立教材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对教材建设选用进行专业指导，注重把关教材课程思政内容。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健全教材使用效果的跟踪评价和信息反馈机制。各学院党委对教材选用进行政治把关，对引进教材负总责，确保教材价值导向正确，教材内容科学规范。学校将教材建设作为课程思政教学资源建设的重要手段，鼓励教师根据专业特点挖掘课程教材的思政元素，构建专业知识与思政元素一体化设计、深度融合的知识体系，凝练课程教材的思政元素并融入教材、教学设计、课程大纲、讲义的编写中，促进课程思政与教材编撰的深度融合，出版一批富有特色的课程思政教材。（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七）建设课程思政评价体系

充分发挥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等专家组织作用，研究制订科学多元的课程思政评价标准，对课程思政的目标确立、内容选择、方法融入、成效发挥等进行全面评价。在课程教学质量评价中增加课程思政指标和权重；在教学成果奖等各类成果的申报奖励中，突出课程思政要求。把课程思政建设成效作为一流学科、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学科评估、专业认证等的重要内容。把教师参与课程思政建设情况和教学效果作为教师考核评价、岗位聘用、评优评奖、选拔培训的重要内容。依据

课程教学目标，对教师平时完成课程思政建设任务作定量处理，并运用文字描述分析、观察记录教师课程思政的教学行为，在定量评价的基础上加强定性评价。（责任单位：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教务处、教师工作部〈处〉）

四、保障机制

（一）全面加强学校党委对课程思政的建设领导

建立学校党委统筹领导、各单位党委组织指导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机制，把课程思政建设列入学校发展的重要议事日程。相关部门要主动作为，出台课程思政建设配套文件，各学院要定期组织召开座谈会、汇报会、跟进会，全面加强对课程思政建设的领导。

（二）建立健全课程思政奖励约束机制

建立课程思政各类项目遴选建设机制，健全以课程思政为依据的教师考核评价体系，明确把课程思政工作纳入教师评聘、奖项申报的基本条件，对课程思政建设表现突出的个人和团体进行表彰奖励。

（三）设立课程思政专项建设经费

课程思政专项建设经费从学校党建专项经费和本科教学运行经费中列支。奖励项目及经费参照《贵州师范大学本科教学奖励办法（试行）》执行。

五、本实施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教务处）负责解释。